

# 財團法人中原大甲紫竹寺清吉慈善會

## 113 年門生、門生子女獎學金申請辦法

- 一、 對象：凡就讀於國內立案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學院校優秀學生。
- 二、 申請資格、名額及金額：

組別	學年成績		獎勵名額	獎勵金額(新台幣)
	學業成績	操行成績		
國中	75 分以上	德行評量或日	20 名	每名 2000 元
高中職	75 分以上	常評量無不良	20 名	每名 3000 元
大學院校	75 分以上	評語	20 名	每名 5000 元

- 三、 凡符合資格之門生、門生子女請檢附下列資料：

**(備註: 不須低收入戶證明，乃為本寺門生、門生子女即可)。**

1. 申請書乙份(請至本寺索取或本寺官網下載)。
  2. 112 學年度上、下學期成績證明(含德行評量或日常評量)需蓋學校章。
  3. 申請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(申請人與門生不同戶，請兩戶同時檢附)。
  4. 期限:自 113 年 8 月 20 日至 113 年 10 月 21 號止 (郵戳為憑,逾期恕不受理)
  5. 是否入圍均採郵寄通知(郵件通訊地址)於 11 月 20 日前寄出。
  6. 頒獎日期：113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日)。
- 四、 申請方式：

1. 親送本寺。
2. 掛號郵寄(信封請註明：門生、門生子女獎學金)。
3. 地址：43753 臺中市大甲區頂店里中山路一段 1158 巷 46 號。

財團法人中原大甲紫竹寺清吉慈善會收

電話：04-26866188

手機：0955-303691 葉秀月師姐

傳真：04-26866303

手機：0932-677818 謝榮雄師兄

E-mail：yueh1952@gmail.com 葉秀月

財團法人中原大甲紫竹寺清吉慈善會

113 年門生、門生子女獎學金申請表

門生資料	姓名：		連絡電話	市話：
	師門：			行動：
學生姓名	出生年月日：			
	身分證字號：			
聯絡地址	(本欄請填寫可以送達並收件之地址)			
連絡電話	市話：		行動：	
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院校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			
學校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立 (請寫學校全名)			
112 年學年 成績	學業成績	第一學期		總平均：
		第二學期		
	操行成績	第一學期		
		第二學期		
檢附資料	<p>一、申請書乙份。</p> <p>二、112 學年度上、下學期成績證明正本乙份(含德行評量或日常評量)需蓋學校章。</p> <p>三、申請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(申請人與門生不同戶，請兩戶同時檢附)。</p> <p>以上附文件除成績單外，全部以 A4 紙張為準，請依順序排列以釘書機裝訂於左上角。</p>			

申請日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